**加强消防安全教育，召开文物消防安全工作培训**

 为提升花溪区各乡镇、社区及各文保单位管理、使用单位的文物消防安全意识，2019年8月22日下午2点，区文体广电旅游局在A526会议室召开了花溪区文物安全工作培训会。花溪区重点文保单位管理、使用单位负责人应邀参加。

培训会上，区文体广电局副局长龙聚盛向与会人员传达《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十项规定》《贵阳市文件建筑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规则》等相关文件，结合花溪区文物保护工作实际对2019年文物消防安全工作做相关部署，并对花溪区各级文保单位的管理、使用单位就文物消防安全工作提出要求。

培训会上，区文体广电局局长危大勇对各文物建筑管理使用单位提出要求，要完善消防安全管理组织机构、管理制度，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定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和巡查，认真开展安全风险研判，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安保力量、制订安全预案，落实安全措施。各博物馆和文物建筑要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对排查出的隐患要落实整改时限、整改责任人，确保检查到位、措施到位、整改到位。要加强文物景区电源线路、安全通道、消防设施的巡查检查，易燃可燃装饰材料，要符合消防技术标准；进一步规范电源线路改造，增设电气火灾建控系统，杜绝和减少因电源线路引发的火灾事故；定期组织开展管理人员日常消防安全培训，严格落实消防安全培训上岗制度，定期对管理人员开展消防安全考核，确保管理人员熟知消防安全基本常识和火灾防范处置措施，增强消防安全责任意识。

此次培训会为我区的文物消防安全工作提供了一个交流和学习的平台，将有力推动我区文物消防安全工作的开展。

花溪区文物保护管理所

2019年8月23日